

新竹市東區龍山國小 112 學年度兼任鐘點特殊教育助理員甄選簡章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。
- 二、新竹市補助各校(園)兼任鐘點特殊教育助理員實施計畫。

貳、錄取名額及聘期：

- 一、錄取名額：兼任鐘點特殊教育助理員正取 1 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- 二、聘期：自簽約日起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。

參、報名資格條件：

- 一、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。
- 二、高中(職)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之資格者。
- 三、身心健康，品行端正，具愛心與服務熱忱、無不良嗜好者。
- 四、曾經參加新竹市政府特殊教育助理員之職前特教知能 36 小時研習者尤佳。

肆、工作內容：

- 一、身心障礙學生在校生活照顧。
- 二、配合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，協助教師處理偶發事件。
- 三、在學校相關人員督導下，協助實施學生學習、評量、生活輔導事宜。
- 四、維護學生參與校外參觀教學活動之安全。
- 五、協助辦理學校與身心障礙學生家長聯繫事項。
- 六、每日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填寫服務紀錄。
- 七、每年務必參加相關特教研習課程至少 9 小時。
- 八、其他有關特殊教育需求之相關事宜。
- 九、完成職前教育訓練 36 小時。

伍、薪資給付標準：

- 一、採時薪制，依實際上班工時核發，以當年度基本工資時薪計算；另符合資深聘用資格者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在新竹市內擔任學校兼任鐘點特教助理員，於該學期開始前累計已達 3,201 小時，並已有本市 36 小時助理員知能研習證書者，以基本工資時薪 1.10 倍計算。
- 二、寒、暑假及例假日不支薪，亦無年終獎金及考績獎金。
- 三、勞保及健保等費用依相關規定投保辦理。
- 四、本項工作屬計時計酬工作性質，不適用「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」及「約僱人員比照分類職位公務人員俸點支給報酬標準表」之相關規定。

陸、簡章公告及下載：

甄選簡章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（請自行下載簡章及報名表件）

柒、報名時間、地點及方式：

- 一、報名時間：112 年 8 月 7 日(一)上午 9:00 至上午 11:00 截止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- 二、報名地點：本校輔導處(新竹市光復一段 574 號，聯絡電話 5774287*169 趙老師)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現場報名或委託報名（如委託報名須出具委託書），恕不受理通訊報名。
- 四、現場繳驗證件如下（證件正影本各乙份，正本驗畢即發還，影本依序釘於報名表後）：
 - (一)報名表。(附件一，附上最近三個月內半身正面脫帽相片 1 張)
 - (二)自傳。(附件二，請用電腦繕打 A4 規格)
 - (三)國民身份證正本及影本。(正本查驗後歸還，影本學校留存。)
 - (四)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。(正本查驗後歸還，影本學校留存。)
 - (五)新竹市 36 小時助理員知能研習證書。(已完成研習者提供)
 - (六)切結書(附件三)。
 - (七)委託書(附件四，委託報名者)。

捌、甄選方式、時間、地點及錄取標準：

- 一、甄選方式：採口試 10 分鐘，內容含特教理念及特教經驗、工作態度及服務熱忱、儀容應對談吐等。
- 二、口試時間：112 年 8 月 9(三)上午 9:00 至本校輔導處親自報到，逾時 10 分鐘報到者取消甄選資格。
- 三、甄選地點：本校輔導處。
- 四、錄取標準：依甄試成績高低為依據，總成績未達 8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玖、錄取事項：

- 一、錄取名單於甄選當日晚上 10 點以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- 二、錄取人員報到日期：於錄取後另行通知。(未準時報到者視同放棄，由備取名單中依序遞補，不得異議)。

拾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如遇颱風或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停止上班上課，則報名與甄選日期則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，因上述因素致簡章上之日程需作變更或無法辦理時，其報名與甄選日期公告於本校網站，應考者不得提出任何異議。
- 二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新竹市東區龍山國小 112 學年度兼任鐘點特殊教育助理員甄選報名表

報名編號：(免填)

姓名		性別		黏貼最近三個月內 正面半身照片
生日	年 月 日	婚姻	☐ 已婚 ☐ 未婚	
手機		電話 (家)		
現(前)職 服務機關		職稱		
戶籍地址				
通訊地址				
e-mail				
最高 學歷	學校名稱		系科(組別)	畢業年月/證書字號
經歷	服務單位		職稱	任職期間

書面審核(報名者免填)

	自傳	
	國民身分證	☐ 正本 ☐ 影本
	畢業證書	☐ 正本 ☐ 影本
	新竹市36小時助理員知能研習證書	☐ 正本 ☐ 影本
	切結書	
	委託書(受委託者)	
審查人員核章		

新竹市東區龍山國小 112 學年度兼任鐘點特殊教育助理員甄選

自傳

(內容含家庭狀況、工作經驗、興趣專長、對本校工作配合及自我期許等)

應徵人簽名：

日期：112 年 月 日

新竹市東區龍山國小 112 學年度兼任鐘點特殊教育助理員甄選

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_____報名新竹市東區龍山國小112
學年度兼任鐘點特殊教育助理員甄選。

(請勾選切結事項)

- ☐ 本人無教師法第 14 條各款情形。
- ☐ 本人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各款及第 33 條之情事者。
- ☐ 本人所繳附之證件均屬實，如有不實、變造、偽造，願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，並願意負偽造文書刑責及放棄先訴抗辯權等法律責任。
- ☐ 同意貴校依「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及查閱辦法規定」進行資料查閱，若經查有下列情事，依勞動基準法第 12 條第 1 項規定，校方得立即不經預告以書面終止契約：
 - (一) 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2 條第 1 項之性侵害犯罪，經有罪判決確定。
 - (二) 有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之行為，經認定不得擔任教育從業人員，且於該管制期間。

以上情事，恐空口無憑，特立此切結書。

此 致 新竹市東區龍山國民小學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

新竹市東區龍山國小 112 學年度兼任鐘點特殊教育助理員甄選

委託書

本人_____因事無法親自辦理新竹市東區龍山國小112學年度兼任鐘點特殊教育助理員甄選報名作業。
特全權委託先生_____（小姐）代理相關手續，如無法完成申請及審查程序等相關事宜，悉由本人自行負責。

此致

新竹市東區龍山國小

委託人姓名：（簽名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受委託人姓名：（簽名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112年 月 日

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（得以具照片之照片、健保卡或護照代替國民身分證）正本驗明身分，影本不予受理，並請備齊相關證件。